

輔具運用、申請服務流程探析



民治特教中心
郭嘉慧物理治療師
永華特教中心
莊博雅職能治療師
111.07



- 狹義定義：輔助器具是指經過設計或改造的工具、設備或是產品，用來增加、維持或是改進身心障礙者的功能。
- 廣義定義：輔具是來輔助人類功能的工具，能幫助人類達到活動及各種功能目的的輔助器具、工具都稱為輔具



輔助性科技器具使用的目的

- 增進身心障礙者的獨立性、安全性、移動能力、效率及提供參予與日常活動、家務、工作、休閒、學習及社交活動的機會。
- 增進照護者的方便性與安全性。





最新消息

服務與補助

產品與廠商

知識與活動

討論與諮詢

產業發展

下載與影音



政府輔具資源
服務與補助



輔具產品專區



輔具產業專區



輔具小博士

連結至輔具小博士(另開新視窗)

取消



訂閱電子報

請輸入E-mail

訊息公告

教育訓練

輔具活動

徵才快訊

【徵展開跑】ATLife 2022 臺灣輔具暨長期照護大展...

2021/07/01

★ 輔具之友新出刊 ★ 第48期-身心障礙者育兒經驗與相關...

2021/06/30



身心障礙者輔具
費用補助進度查詢



諮詢滿意度
調查問卷



TOP

輔具服務的相關單位

社政單位

衛政單位

教政單位

勞政單位

社政系統 VS. 教政系統

	社政系統	教政系統
輔具功能	居家生活使用	上課學習使用
財產歸屬	屬於個人	單位財產
使用地點	需要使用地點皆可	以在學校使用為原則
補助情況	可能需要自付額	完全學校負擔
使用人	私人使用	可能多人共用
給付限制	符合障別 (罕病或其他類)	符合教學需要
購買	現金/實物	統一採購

教育資源

教育部

大專願校肢障學生
學習輔具中心

中山醫學大學
附設附健醫院

大專院校視障學生
學習輔具中心

淡江大學

大專院校聽障學生
學習輔具中心

高雄師範大學

教育局
(處)

各縣市特教資源中心

輔具Q&A

助行器



裝具種類

足部裝具：

(1) 足部裝具 UCBL



(2) 踝上裝具 SMO



裝具種類

踝足裝具(AFO):

(1) 踝活動型



(2) 踝固定型



臺南市身心障礙學生教育 輔具申請作業流程

臺南市110學年度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安置工作暨特教新進人員研習

Q&A: 輔具申請篇

● Q: 輔具申請資格及對象？

● A: 經台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安置委員會安置且正式登錄於教育部特教通報網之身心障礙學生。

*** 教育階段：幼兒園、國小、國中、所屬高中

Q&A: 輔具申請篇

● Q: 輔具申請是否有時間限制？

● A: 無可流通之輔具(無庫存輔具)：有

第一階段(在校學生):需依公告之規定時程內辦理申請(每年1月31日前公告)。

第二階段(跨階段學生):同跨階段轉銜安置送件時一併提出(每年12月31日前公告次年度跨階段安置計畫，公告後開始受理申請)。

* 可流通之輔具：全年度任何時間皆可向特教中心提出輔具(庫存輔具)借用申請。

Q&A: 輔具申請篇

● Q: 輔具申請流程？

- A: 1. 學校端徵詢家長同意，至特教通報系統網『輔具系統—輔具申請網頁』登錄。
2. 備妥相關書面資料寄至特教資源中心

Q&A: 輔具申請篇

- Q: 輔具申請該檢附哪些書面資料?
- A: 1. 輔具申請表正本(輔具系統列印)

Page 1 of 2

輔具申請表

姓名	林均傑	身分證字號	Q124729195	出生日期	2013/7/16
就讀學校	大橋國小	年班	2年級特一班	入學日期	2019/8/30
戶籍地址	臺南市永康區南工街226巷1弄2號3樓之1				
通訊地址	臺南市永康區南工街226巷1弄2號3樓之1				
家長姓名	曹桂萍	聯絡電話	(06) 3035892	行動電話	0932574230
就學情況	智障(無中式)	聯絡電話	(06) 3035892	行動電話	0932574230
身障證明(手冊)	新制 1.7 類	特教類別	多重障礙	程度	重度
診斷					
個案描述	個案現況	個案目前可由大人單手牽著往前走，但身體軸心不穩容易一走就旋轉跌倒，要提履及協助維持平衡，對物件的概念若，具配對實物及拿取指定物件的能力，在引導下能達成。			
	生活自我照顧能力	個案稱具備使用溝通圖卡表達「我要吃、喝」的能力，但目前尚無語音模仿能力。			
	環境/支持系統(含主要照顧者)	在外做語言治療，治療師有提供溝通筆使用，但點讀圖卡及點讀貼片都需他人協助，使用效果不彰。			
	改善需求	希望透過輔具的使用，促進其需求表達及認知學習，故幫其申請AAC溝通系統，希望藉由拍照、攝影、連結音樂及影片的方式，達到溝通與學習之效。			
申請輔具項目	輔具類別	個人照顧與保護輔具 / 穿著用輔具	輔具名稱	八字帶	
	評估結果		輔具名稱	建議	
	審核結果		輔具名稱	意見	
	提供模式		輔具名稱	購買方式	
	核定日期		輔具名稱	核定文號	
	輔具類別	溝通與資訊輔具 / 處理聽覺、視覺與錄影資訊之輔具	輔具名稱	AAC語音溝通系統/溝通輔具-F款(動態版面型語音溝通器)	
	評估結果		輔具名稱	建議	
	審核結果		輔具名稱	意見	
	提供模式		輔具名稱	購買方式	
	核定日期		輔具名稱	核定文號	
輔具紀錄	已有教育輔助器材使用情形：(請依照需求調整欄位)				
	項目名稱	目前使用情形			
		使用頻率	目前使用情形		
彈撥安全帽	● 經常 ○ 偶爾 ○ 很少	● 適用 ○ 不適用，原因：			

2-1. 台南市身心障礙學生教育輔助器材需求建議表

* 跨階段學生(幼升小一、小六升國三) 輔具評估申請表

台南市身心障礙學生教育輔助器材需求評估表⁴¹

學校名稱：_____ 學生姓名：_____ 填表日期：____年__月__日⁴¹

目前教育安置方式：普通班(含資源班、巡迴輔導等) 集中式特教班 在家教育 其他⁴¹

一、目前學習狀況及需求：(包括目前生理障礙、學習表現、生活適應困難等情形，並請研習生及家長齊加詳盡說明及特殊需求)⁴¹

二、已有教育輔助器材使用情形：(請依照表表調整欄位)⁴¹

項目名稱 ⁴¹	目前使用情形 ⁴¹	
	使用頻率 ⁴¹	適用情形 ⁴¹
⁴¹	<input type="checkbox"/> 經常 <input type="checkbox"/> 偶爾 <input type="checkbox"/> 很少 ⁴¹	<input type="checkbox"/> 適用 <input type="checkbox"/> 不適用 原因： ⁴¹
⁴¹	<input type="checkbox"/> 經常 <input type="checkbox"/> 偶爾 <input type="checkbox"/> 很少 ⁴¹	<input type="checkbox"/> 適用 <input type="checkbox"/> 不適用 原因： ⁴¹
⁴¹	<input type="checkbox"/> 經常 <input type="checkbox"/> 偶爾 <input type="checkbox"/> 很少 ⁴¹	<input type="checkbox"/> 適用 <input type="checkbox"/> 不適用 原因： ⁴¹

三、建議申請教育輔助器材項目：(請依照需求調整欄位)⁴¹

特製輪椅、特製課桌椅、站立架、步行輔具等項請另添寫詳細評估表⁴¹

建議輔具名稱 ⁴¹	相關配件 ⁴¹	建議原因及預期效益 ⁴¹
⁴¹	⁴¹	⁴¹
⁴¹	⁴¹	⁴¹
⁴¹	⁴¹	⁴¹

專業人員類別：專科醫師 物理治療師 職能治療師 語言治療師 聽力師 特教教師⁴¹

評估人員簽章：_____

電話：_____

(專業人員電話併簽章有疑義時請聯絡需求表)⁴¹

評估日期：_____

台南市身心障礙學生教育輔助器材評估申請表 附件3

填寫時間：年 月 日

學生基本資料 (必填)	學生姓名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班 <input type="checkbox"/> 身障資源班 <input type="checkbox"/> 在家教育		
	身分證號	<input type="checkbox"/> 啟智班 <input type="checkbox"/> 啟聰班 <input type="checkbox"/> 視障巡迴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學前巡迴 <input type="checkbox"/> 聽障巡迴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就讀學校	班級	____年__班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障礙證明文件	障礙證明：____ 障礙類別：____ 障礙等級：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診斷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診斷為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必填)	導師姓名	(簽章)		
	聯絡電話			
	家長或監護人姓名	(簽章)		
	聯絡電話			
需求申請 (必填)	聯絡住址			
	目前已有使用的學習輔具名稱	<input type="checkbox"/> 聽障輔具 <input type="checkbox"/> 肢障輔具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輔具 <input type="checkbox"/> 視障輔具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希望申請借用的輔具名稱	<input type="checkbox"/> 聽障輔具 <input type="checkbox"/> 肢障輔具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輔具 <input type="checkbox"/> 視障輔具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申請輔具為調頻助聽系統時，請將學生配戴之助聽器詳述如下~廠牌：型號：_____】及半年內聽力圖				
輔具需求說明/或請詳述障礙造成學習上之影響：				
家長同意書 <input type="checkbox"/> 希望能接受專業評估，是否有其它輔具可以解決目前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不用做任何改變，但希望能接受輔具使用指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設籍學校簽章				特教資源中心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2-2. 輔具評估報告書

*特製輪椅、特製課桌椅、站立架、步行輔具、等項，請再填寫詳細輔具評估表

身心障礙者輔具補助基準表附表 內政部 101 年 7 月 10 日內授中社字第 1015933764 號令發布

輔具評估報告書

輔具評估報告格式編號：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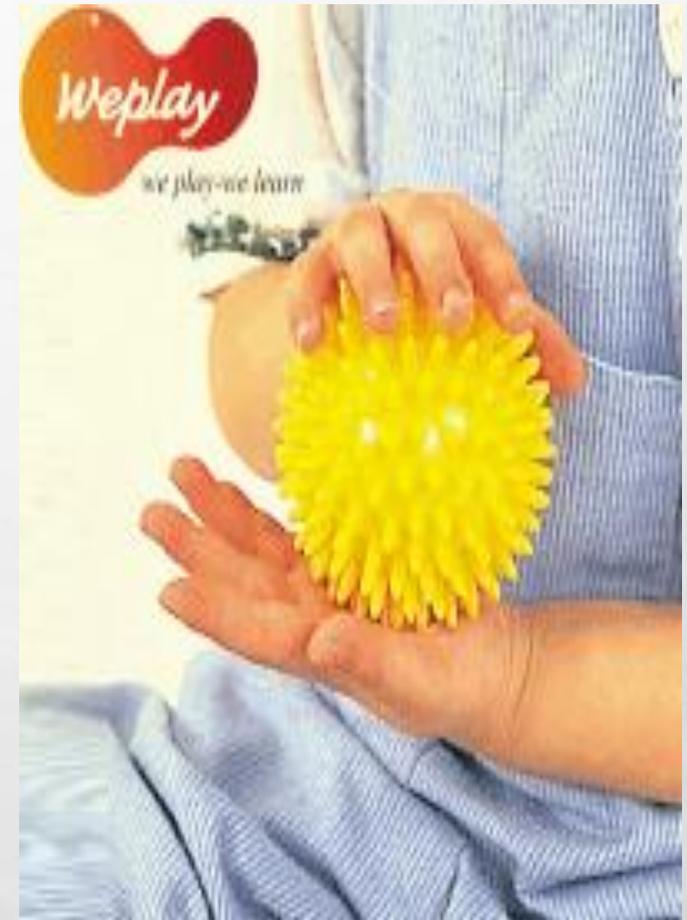
輔具項目名稱：輪椅及推車

一、基本資料

- | | |
|--|--|
| 1. 姓名： | 2.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
| 3.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 4. 生日： 年 月 日 |
| 5. 戶籍地： 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 | |
| 6. 聯絡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同戶籍地(下列免填) | |
| 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 | |
| 7-1. 是否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 |
| 7-2. (舊制)身心障礙手冊類別： | |
| <input type="checkbox"/> 肢體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上肢(手) <input type="checkbox"/> 下肢(腳) <input type="checkbox"/> 軀幹 <input type="checkbox"/> 四肢 | |
| <input type="checkbox"/> 視覺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聽覺機能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平衡機能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聲音或語言機能障礙 | |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 <input type="checkbox"/> 顏面損傷者 <input type="checkbox"/> 植物人 <input type="checkbox"/> 失智症 | |
| <input type="checkbox"/> 自閉症 <input type="checkbox"/> 慢性精神症患者 <input type="checkbox"/> 頑性(難治型)癲癇症 | |

3. 輔具圖片. 相片

4. 廠商估價單



* 若為聽障生需申請調頻輔具系統，則請再檢附學生最新(半年內)聽力圖及助聽器/人工電子耳型號

臺南市身心障礙學生教育輔具申請表-調頻輔具

欲申請調頻輔具/遠距麥克風系統請檢附

1. 學生近半年內聽力圖影本(需含裸耳及助聽後之聽力圖)
2. 助聽器或電子耳型號

Q&A: 輔具申請篇

- Q: 若學生畢業後，輔具是否能將其轉至新安置學校？輔具財產轉移(外縣市則否)

● A: :

接
下
一
頁

確認輔具財產所屬單位

特教中心財產

借用單位須先行知會特教中心輔具管理人員

原安置學校則辦理歸還手續

新安置學校重新填寫財產借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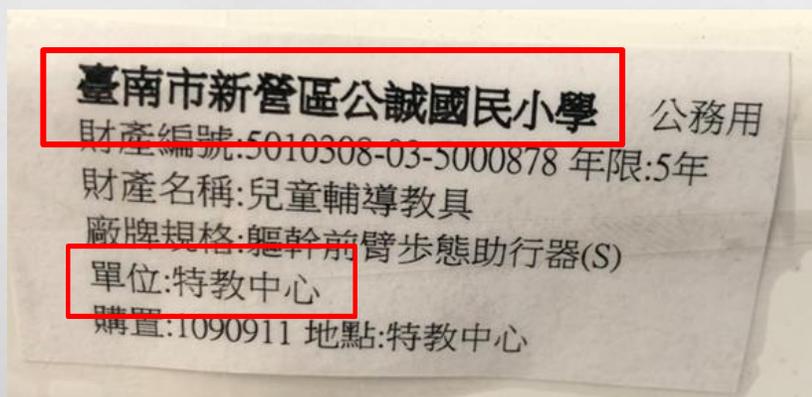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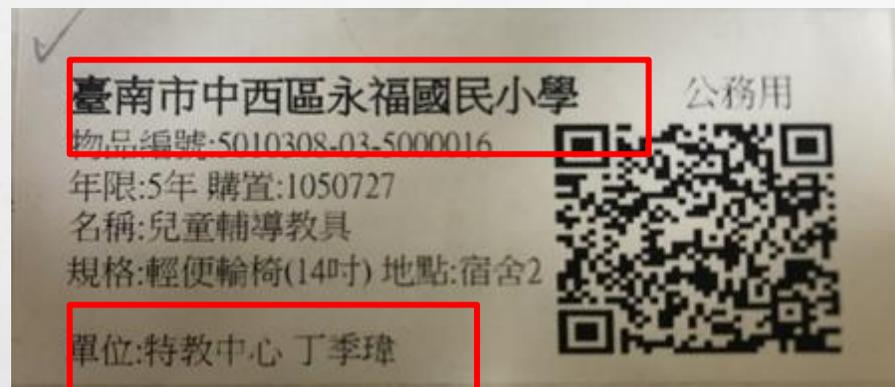
學校財產

學生新安置學校需行文向輔具所屬學校（原安置學校）提出財產移轉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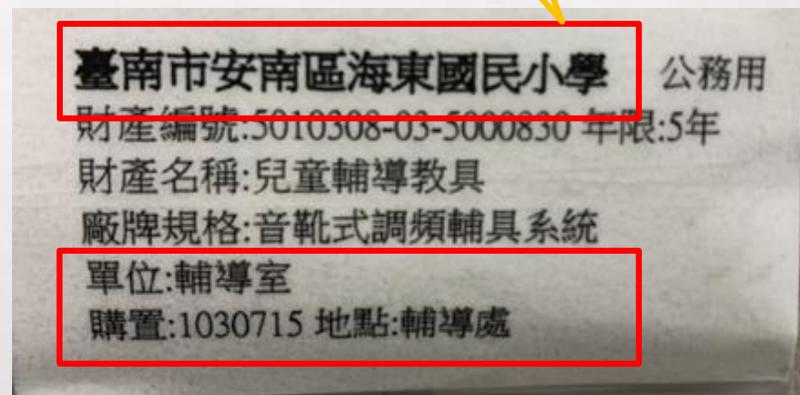
請輔具所屬學校總務主任協助辦理輔具財產撥出，並請知會新學校及特教中心

將財產移撥單（副本）寄至特教中心，再由中心協助將輔具系統中欲撥出之輔具資料轉至新就讀學校的輔具系統中

特教中心財產



學校財產



臺南市北區賢北國民小學 物品撥出入報告單

第 1 頁 / 共 1 頁

填單日期：105年07月05日

減損案名稱：臥式健身車

第一聯

物品編號	財產名稱	型式	單位	數量	入帳日期 購置日期	使用 年限	已用 年限	金 額		移撥原因
								單價	總價	
5010308-03-5000001	兒童輔導教具 000001		套	1	1020710 1020627	5	3年2月	8,000	8,000	移他機關

第一類 數量 金額\$	第二類 數量 金額\$	第三類 數量 金額\$	第四類 數量 金額\$	第五類 數量 金額\$	第六類 數量 金額\$	第七類 數量 金額\$	總計 數量 金額\$
				1 1 8,000			1 1 8,000

第一聯 撥入機關留存
 第二聯 撥入機關簽章後退還撥出機關
 第三聯 撥出機關留存備查

撥出機關

主辦會計人員

會計室
主任 鄧妙姿

主辦財產管理人員

校長
潘國

撥出機關

首長

臺南市北區賢北國民小學
校長 鄧作芳

撥入機關

主辦會計人員

會計室
主任 吳孟融

主辦財產管理人員

主任 鄧鳳玉

總務主任

總務主任
鄧鳳玉

撥入機關

首長

文賢國中
校長 陳柏蒼

Q&A: 輔具**注意**事項篇

A:1. 教育輔具申請以非消耗品、教育用途為主。

(個人生活輔具請參考內政部身心障礙者生活輔具器具補助項目)

2. 輔具申請:先以現有可流通之輔具進行配發；若無可流通之輔具時，才得進行採購新輔具。

Q&A: 輔具**注意事項**篇

3. 以從未申請配發輔具、需求性高者為優先，曾申請核准教育輔具者(含借用)，於輔具使用(堪用)年限內不得再重複申請該類輔具；若確實不適合學生使用，則需詳述不適用原因。

4. 教育輔具採購以學生需求及適性使用為原則，惟國內精良產品為優先。

Q&A: 輔具**注意事項**篇

5. 每年個案之教育輔具申請至多以3項為原則。
6. 在家教育學生則可先至社政系統單位申請相關輔具，惟不通過再送教政系（需附上不通過原因）。

特教風介紹

臺南市110學年度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安置工作暨特教新進人員研習

特教風刊物發行



臺南市111學年度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安置工作暨特教新進人員研習

特教風刊物內容：

行政焦點

News and Features

⇒⇒重要活動與行政績效

特教分享

Special Education

⇒⇒教學分享與特教新知

專業分享

Professional Sharing

⇒⇒相關專業分享與新知

童畫童話

Paintings and Articles

⇒⇒特教學生作品分享

志工園地

Volunteer Column

⇒⇒志工服務分享

特教園地

Special Education Newsletter

⇒⇒活動集錦與特教宣導相關資訊

發行時間：每**4**個月發行一次，一年**3**期**[4-7月、8-11月、12-3月]**

發行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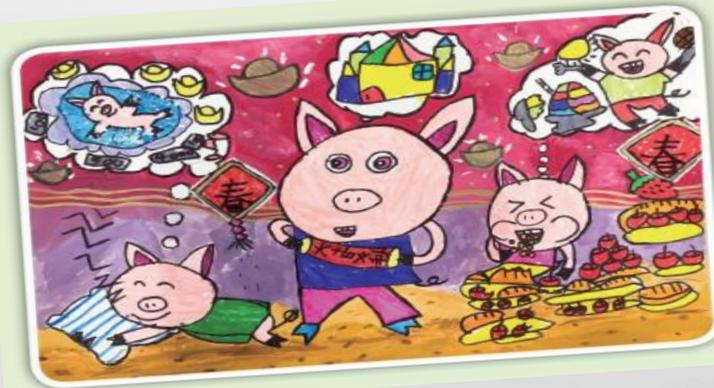
每期印製**1000**本，寄送至本市所屬學校與特教相關單位。

線上閱讀：

台南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網站<http://web.tn.edu.tw/serc/?cat=29>



主 題：開心的我
學 校：樂仁幼兒園
指導老師：謝佩雯
學生姓名：葉乃繪
創作概念：自己在家裡的戶外玩彩色球，好開心！



主 題：三隻小豬慶新年
學 校：崇明國小
指導老師：許聖佩
學生姓名：楊舒閔(一年級)
創作概念：
豬大哥很貪睡，夢想中希望有一個超大游泳池，還有很多錢跟元寶。豬二哥很貪吃，一直吃一直吃，夢想中是希望有吃不完的超大冰淇淋跟巧克力，只有豬小弟最用心，祝大家新的一年大吉大利，夢想是自己可以蓋一間城堡。

行政檢索

Index

行政績效(107年12月~108年3月)

1. 107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各教育階段學校特殊教育評鑑於107年12月已辦理完成，共有71間學校接受評鑑。因應行政減量及評鑑簡化，107學年度已朝整併或截取網路數據方式減輕負擔，刪除或整併指標數達一半以上，以減輕教學現場之行政壓力。
2. 辦理ADHD巡迴輔導方案：聘僱8名專業人員，107學年度第1學期共服務83名ADHD及情緒障礙學生。
3. 學前身障教育補助：107學年度第1學期獎補助身心障礙幼兒招收單位及教育補助，計347名，共計經費新臺幣927萬57千人次。
10. 108學年度國中一般智能優異鑑定共計243人報名，初試日期：108年2月16日、17日，其中37人進入複試。複試日期：108年3月10日，考場：新東國中。
11. 108學年度國中數理學術性向資賦優異鑑定共計285人報名，初試日期：108年2月16日，其中163人進入複試。複試日期：108年3月9-10日，考場：建興國中。
12. 落實身心障礙幼兒巡迴教育輔導工作之推展與服務，保障身心障礙幼兒接受適當教育及照顧之權利，並建立身心障礙幼兒行政支援服務系統及巡迴輔導服務模式，於107學年度第一學期，提供1,164人學前階段特殊教育。

活動集錦

Events Collection

臺南市107學年度特殊教育學生獎勵學金暨才藝比賽頒獎典禮(108年1月15日)



特教學生才藝比賽個人組表演~
 麻豆國中陳同學爵士鼓演奏
 沙崙國中鄭同學表演舞蹈-祭天
 文元國小左同學鋼琴演奏
 大灣國小歐同學鋼琴演奏
 後港國中王同學的花槍表演

臺南市108年度特殊教育志願人力培育訓練課程(108年3月4日)



訓練課程於公園國小辦理，邀請洪月瓊退休老師及陳瑜青特教志工擔任講師，分別進行特教志工觀念態度與成長、特教志工實務工作分享，並於課程中帶領與會的特教志工們折氣球活動，課程現場氣氛熱烈。

以色列創造力資優參訪紀要

Israel creatively gifted visiting records

臺南市特教資源中心 主任 陳 沅
 本文節錄自臺南市政府教育局以色列創造力資優教育參訪計畫報告

一、海法Leo Baeck School 中學及小學

(一) 機構簡介及參訪紀要

“The sky is the limit for gifted students growth”

天空才是資優學生成長的極限，這是Leo Baeck教育中心的資優理念，這所位於海法市K-12的教育中心成立於1938年，創校迄今80年，是以色列首屈一指的教育機構，之所以以中心取代學校，乃因強調社會工作的重要性，因此學生的學習任務之一是社會服務。在以色列資優學生被視為社會重要資產，資優學校的使命是培養這些國家寶貴資源使其能發揮非凡的潛力，將來能為社會各領域做出貢獻。身為資優學校翹楚的Leo Baeck認為「卓越不是目標，而是一種生活方式，透過行為榜樣來實現，也將「根與翅膀」。

和世界各地的學生建置出連結網絡。

Leo Baeck學術與社會價值雙主軸

以色列全國針對7歲的孩子鑑定IQ，由其中甄選出全國PR=99的資優生「gifted」，至PR介於99-95的學生為「excellent」。資優課程涵蓋一般智能和藝術才能兩類，學習歷程強調啟發資優生好奇、動機、創意等關鍵元素。在Leo Baeck，資優畢業生的使命是促進生命、人道主義、自由、平等、寬容與多元化的價值觀，以能對整個社會承諾，並對人表現出敏感和寬容。資優學生的學習目標有兩個主軸：

1. 學術經營目標：高階思維、創造力、獨立學習、口語討論技巧和課外活動。
2. 社會價值目標：同理心、服務、領導力、團隊合作。

親愛的志工~別讓你的愛缺席

Dear volunteer-show your love

退休教師志工 葉金芳

身心障礙學生回歸普通班的「融合教育」實施已十年有餘，不少有特殊教育服務需求的學生，在上課和課間，都需要有額外人員，協助其遵守上課秩序、或專注上課，或輔導其與其他同學相處。

雖然依「特殊教育法」第27條規定：「...為使普通班教師得以兼顧身心障礙學生及其他學生之需要...或提供所需人力資源及協助。」但是政府編列的預算不多，面對愈來愈多「已經過鑑定的特教生」、「未經鑑定的疑似特教生」，不僅教師疲於奔命且常感到力有未逮，而一般學生與特教生時有互不了解產生紛爭，也無法獲得適當、及時的輔導，以落實融合教育的美意，根本解決之計，當然是修改法規，使學校獲得實際需要的人力，但所需經費不

如何與過動學生相處：

1. 用學生喜歡事物或興趣，消除過動行為。
2. 訂立做得到的行為規範，增強成就感。
3. 讚美學生好的行為。
4. 告訴學生處理行為的方法。

二、學障的學生

學障學生的特徵：

1. 上課或活動時常無法正確的判斷大小遠近深淺。
2. 常常不能找出事物的細節。
3. 學習常常顯得混亂無頭緒。
4. 口語或文字表達常發生困難。
5. 注意力不能持續。

如何與學障學生相處：



特教風 邀稿篇

Welcome Submissions

歡迎大家把一些教學心得或其他相關想法，以文章的方式跟臺南市的朋友分享。

1. 歡迎特教班與普通班老師、相關專業治療師、社工師及關心特教的朋友、家長們投稿。
2. 稿件請以電子檔(word檔)，字型大小為12點，行距為1.0的格式寫作；每篇以不超過三千字為原則(兩頁以內)；並註明標點，稿末註明真實姓名、服務單位與現職、通訊地址、

連絡電話及郵局帳號。

3. 本刊對來稿有刪修權，若不願被刪改者，請事先聲明；作者文章請自行負責，不代表本刊意見。
4. 來稿請註明「特教風稿件」，並寄到電子信箱tainanse@gmail.com。
5. 未經刊登之作品如需退稿，請註明告知，否則一律不予退稿。



~ 歡迎投稿 ~

投稿信箱：tainanse@gmail.com

童畫童話投稿須知： Information for Authors

對象：臺南市特教學生、老師
及相關專業人員。

規格：圖畫紙／電子檔

(作品照片原檔及敘述)。

主題：配合各班教學之相關作品。

來稿請註明姓名、學校、主題、
創作理念，並寄至臺南市特教
資源中心或電子信箱

tainanse@gmail.
com。





THANKS FOR YOUR ATTENTION!



© Can Stock Photo - csp27809759

臺南市111學年度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安置工作暨特教新進人員研習